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3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4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5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0)第 441ZA6096 号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川智慧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编制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是宏川智慧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的基础上对宏川智慧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宏川智慧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宏川智慧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宏川智慧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Grant Thornton
致同

本报告仅供宏川智慧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发行可转换债
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四日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8〕320号文批准，于2018年3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发行数量6,083.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8.53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7,778.24万元。

截至2018年3月20日，募集资金47,778.24万元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大华验字（2018）第00016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全部注销。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摘要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募集资金净额	477,782,358.64
2、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479,297,584.16
(1) 2018年度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83,955,591.24
(2) 2018年度投入项目资金	273,367,079.04
(3) 本期投入项目资金	21,974,913.88
3、募集资金的增加	1,515,225.52
(1) 2018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56,982.00
(2) 2018年度理财产品收益	1,258,859.44
(3) 本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300.78
(4) 本期销户时结算并转入基本账户	-3,916.70
4、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

注：已于2018年10月23日依法办理完成对应募集资金专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虎门支行（8114801013400209888）、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朗分行（590003601007166）的销户手续；已于2019年3月8日依法办理完成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支行（940101230900002195）、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八卦岭支行（337050100100291982）的销户手续。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见附件一

2.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说明

(1) 宏川仓储新建项目差异说明:

宏川仓储新建项目实际投资总额 29,851.86 万元, 较承诺投资金额 29,778.24 万元多 73.62 万元, 主要原因系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取得理财收益后投入募投项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该项目仍处于投资建设阶段。

(2) 南通阳鸿扩建项目差异说明:

南通阳鸿扩建项目实际投资总额 18,077.90 万元, 较承诺投资金额 18,000.00 万元多 77.90 万元, 主要原因系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取得理财收益后投入募投项目。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无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 前期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置换情况

2018 年 4 月 9 日,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8,395.56 万元, 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并由其出具《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8]002259 号)。

五、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增强募集资金获取收益的能力, 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全的前提下使用累计总额不超过 12,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 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或监管机构许可的投资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 在额度范围内投资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2018 年度, 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取得收益 1,258,859.44 元; 本期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

六、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1. 见附件二

八、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该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投资项目	投入时间	信息披露累计投资金额	实际累计投资金额
宏川仓储新建项目	2018年	298,518,604.81	298,518,604.81
南通阳鸿扩建项目	2018年度-2019年度	180,778,979.35	180,778,979.35
合计		479,297,584.16	479,297,584.16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778.2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7,929.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5,732.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8年:				2,197.49	
						2019年: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宏川仓储新建项目	宏川仓储新建项目	29,778.24	29,778.24	29,778.24	29,778.24	29,778.24	29,851.86	73.62	2019年12月	
2	南通阳鸿扩建项目	南通阳鸿扩建项目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77.90	77.90	2019年3月	
	合计		47,778.24	47,778.24	47,778.24	47,778.24	47,778.24	47,929.76	151.52		

注: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原因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二、2。



公司法定代表人:


印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李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

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序号	项目名称							
1	南通阳鸿扩建项目	100.00%	2,258.00	1,843.14	53.62	-	1,896.76	
2	宏川仓储新建项目	-	5,140.80	-	-	-	-	

注1: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期间, 投资项目的实际产量与设计产能之比。

注2: 承诺达产效益为年净利润口径

注3: 南通阳鸿扩建项目新增储罐23座, 总罐容25.20万立方米, 该处100%特指新增23座储罐已全部投产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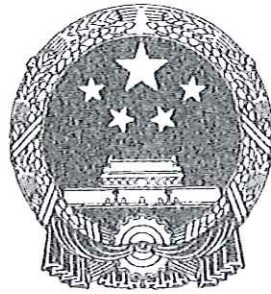
注4: 由于南通阳鸿扩建项目主体工程于2019年3月才达到预定使用状态, 尚不足一个完整年度, 而预计效益系以年度进行的预计, 暂时不具有可比性。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华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12月21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NO. 019877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徐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6

注册资本(出资额): 50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2-13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Full name 高虹
 性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11-2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10204197811250525



高虹

440300141136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44030014113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 年 04 月 28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证书编号: 44030048016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10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严向宗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2-11-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327168211037636
 Identity card No.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致国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严向宗
 440300480167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 年 04 月 28 日